北京大學日刊
The University Daily
第一千零八十三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京漢花園北京大學第一院　電話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報費　每份銅元一枚每月自取一角五分派送一角七分外省三角一郵費在內報費先付郵票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碼封面中縫加倍

（本日要目）
▲畢業同學會成立報告
▲整理內閣檔案報告（第十三，四頁）

總務長辦公時間

總務長蔣夢麟先生每日午前九時至十二時在第一院總務處辦公

法律學系主任啓事

每星期一，三，五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我在第三院教授會辦公。所有關於法律學系事件，請在辦公時間按洽。

何基鴻啓

本校布告

評議會議案公布

本月三日評議會提出教授在他校兼課限制案，議決如下：

「本校教授，在他校兼課，每星期至多不得過六點鐘。」

英文教授會主任啓事

爲本科各系第一外國語英文班事

前日教務會議議決：『本科各系第一外國語不限必修單位，但每人須於畢業之前，經過一次外國語考試，不及格者不得畢業。』本科各系學生，以英文爲第一外國語者，除在英文學系選修科目或在各系選習各種英文選讀者之外，其有志補習英文者，務於十月十五日以前，到註册部報名，註明(1)學系，(2)年級，(3)曾讀何種英文書，以便編組兼習英文班次。此布。

史學系布告

史學系一二三四年級學生務望於十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三時全體至第一院第二教室開談話會以便將本系重要情形報告及指導改良要點務希撥冗前來是爲至要

史學系主任朱希祖

十月十一日

註册部布告

張競生教授所授哲學系星期一午後二至四時之高級倫理學二小時課表誤作倫理學合予更正

哲學系教授胡濬濟先生所授之英文哲學書選讀原在星期三四日上午十一至十二時現改在星期四日午後二至四時改上第一院第四十五教室

英文系柯夫人一年級作文A原在星期二日十至十一時茲移在星期四九至十時仍上第十教室又二年級作文B原在星期二十一至十二時茲提前一時爲十至十一時仍上第九教室

蕭友梅先生甲班應用和聲學至下星期起開始授課

國文系張黃先生所授之日文戲劇及周作人先生所授之日文小說凡有選此兩種功課者均須經担任教員面試日文程度合格乃可選習

國文系周豫才先生担任之小說史原係兩小時現改爲一小時在星期二日十一至十二時授課

商法及保險學爲經濟學系第四年級之必修科目

經濟學系一年級張餘汾請改入英國文學系二年級照准但須補足一年級應習各科目

甲部預科二年級王澣文何樹滯張之程劉禮璁鄧鈞輔均請改升經濟學系甲部預科二年級宗之潢請改升中國文學系均照准

甲部預科一年級黃培沛請改入乙部預科二年級應照准

乙部預科二年級郁旋然法律學系一年級旁聽生何恩寬王升廷均請休學一年均照准

公牘事由

文牘課十一年八月十五日收發文件事由單

▲收文無

▲發出文件共二件　一致湖南省長公署送湘籍畢業生及肄業生履歷表函　一致中一區警察署送請道夫役工資函

▲收到文件一件　一霹靂中華總商會咨請准予優待僑生何邦彥文

▲發文無

八月十七日

▲收文無

▲發出文件一件　一呈教育部送本校十一年度收支預算書文

八月十八日

▲收到文件共二件　一交通部唐山大學分校卻校長通告啓用關防日期函　一定黔軍總指揮部請轉知學生吳毓江不能給與官費函

▲發文無

八月十九日

▲收文無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發出文件一件　一咨黑龍江教育廳送學生王淸正履歷表文

八月二十一日

▲收到文件共四件　一交通部唐山大學校長通告就職日期函　一交通部唐山大學校長通告啓用關防日期函　一安徽省長公署准學生吳宗屏等十年度上半年津貼函　一航空署復趙炳南請錄用一節俟需用時再行設法函

八月二十三日

▲收文無

▲發出文件一件　一咨黑龍江教育廳代學生王鋪文請補津貼文

公告

組織北大同學會緣起書

北大爲全國最高學府，開辦迄今，二十餘年，四方來學者，日益以衆；現時人數，將逵三千；可謂極一時之盛矣。夫以濟濟多士，萃集一堂；研究學術；砥礪德業；本互助之精神，作他山之攻錯；彼此情誼，實有聯結之必要。無如會遜流先後既難接洽；精神渙散，新舊每多隔閡。萍水相逢，各不相識，名雖同學，實同路人；精神既不貫注，形勢全同散沙；此誠我北大同學之一大恨事也。同人等有感於此，爰提聯合在校與畢業同學，暨教職員諸君組織一「北大同學會」，以爲永久機關；藉謀北大前途之發展　茲將組織要旨約述如左；

(一)聯絡感情．北大團體甚多：或以同鄉爲基礎，而有同鄉之組織；或以學術事業爲基礎，而有各團體之活動。然皆局於一部，幷非以全體同學之利益，北大前途之發展，爲標準，而爲共同之組織及計劃也。甚或各團體間，常少調和之精神，而在校同學與畢業同學，暨教職員間，懸隔尤甚，誤會滋多。此爲聯絡感情貫注精神計，不可不組織同學會。

(二)提携事業：我校畢業同學，出外服務，恆不用違其長；亦或懷材莫展。加以社會上惡勢力之壓迫，壞習慣之薰染，亦間有神抑氣沮因而墮落者。如有同學會之組織，則舉凡關於職務上之介紹，事業上之互助，在在有強大之助力以爲之後盾矣。此又同學會所以有組織之必要也。

(三)改進校務：北大之留學海外者，現已在各地方組織同學會；對於報告校聞，協助校友及本校圖書館捐款之募集，均已積極進行，而國內乃尙無何等組織，以爲海外同學會之大本營。對於本校之改良及建設，如圖書館基金之募集，校舍之遷移，以及教授上訓育上之改進，均尙未有共同努力之表示。若能合全體同學與教職員而爲有系統之組織，以盡力於本校，則本校前途之發展，必且無量。此亦同學會之不可不速爲組織者也。

(四)服務社會：學校爲社會之範模，文化之中心。無論對何種問題，直接間接，均能發生最大之影響；「五四」運動，其明證也。惟北大學生會，則早已無形消滅；凡有關於社會方面之運動，無非臨時糾合，權爲應付；長此因循，將何以應時變而杜紛紜？且北大同學，服務社會者，日見其多；將來對于社會之改良，實有莫大之關係。此爲服務社會計，而同學會之組織，更不容緩也。

綜上數端，可見北大同學會實有組織之必要。惟茲事體大，非少數人之能力所可將事。用特建議於全體同學與教職員諸君之前，徵求同意。凡贊成組織北大同學會者，請即於各齋院號房簽名，公同發起，定期開籌備會議，籌商進行；俾克早日成立，是所禱盼！

發起人　蔡元培及本校同學

音樂傳習所啓事

樂章之作，原始甚古。聲成文謂之音，義取乎宜，辭在絕妙。三百篇而降，離騷，九歌，漢魏樂府歌詩，三唐五七言，逮夫五代，北宋，南宋，長短句，元明南北曲，皆中國民族之美之精神所存寄也。第辭存而聲早亡耳。今幸有泰西風琴鋼琴之製，音備而複，譜律森嚴，抑習而可察，專而能工，佐歌詩之曼麗，尤呈其殊技，而不可或離。是新聲可以藉存，而新歌又烏可以不繼起者。海內作家，詞華極衆，蘊而不宣，是亦失民族之美。今特爲此徵求，甚願雅材，賜供入律，多而益善，無任禱思　約章如下：

一，長歌宜分段落，短歌章數宜多。

一，凡歌俱宜有韻，不論平仄；惟支紙眞等韻不利歌者不宜用。

一，長短歌均宜節奏參錯，宜用不均等之字數，不宜如一首五七言詩。

一，含新思想而以國文組織而成，最爲雅馴。

一，高深或平淺均可。平淺者供小學蒙養及一般社會民衆。高深者供中學以上。

一，製題宜簡括。

一，每首宜附自注或說明。

一，有音節的白話詩，亦甚樂受。

一，北京女高師早有音樂科之設，北大近又添設音樂傳習所，此外並有北京共立音樂學校之組織，歌之教材，需要甚亟，除最近商務印書館出有「今樂初集」外，求有適合之教材，稀如星鳳，用特掬誠徵求，樂雅君子，不棄不吝，尤所感頌！

稿件請寄交北京大學附設音樂傳習所收

畢業同學會成立報告

本校同學，自民國二年至今，先後畢業八次，共計千六百餘人。本年暑假中，畢業同學數十人爲敦篤友誼起見，發起組織「畢業同學會」。決定由調查在京同學住址入手，先由每屆畢業同學中，各推出一人，共得十六人負責調查。調查完畢，於八月間在第三院開籌備大會，議決增推八人，合前調查員十六人，共二十四人，爲籌備員。先後集議數次，籌備就緒，遂於前月二十四日在石達子廟歐美同學會會場開成立大會。到者百數十人，一堂濟濟，話舊聯歡，誠有此會恨不早成之感。當場議決簡章，並分屆投票選舉幹事、事畢，茶話攝影，盡歡而散。本月一日，各幹事在第三院開第一次幹事會議，議決分股辦事，幷議定辦事細則　茲將簡章，細則及幹事名單等，照記如左：

▲國立北京大學畢業同學會簡章

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成立大會議決

庶務部收發課啓事

(一)本校同學諸君欲個人通信便利務將自己名號住址及西文名字拼法到本課塡明遇有郵電緊要信否則外來信件既無處投遞即不能收受此白

通俗週刊 新生活 出版 ▲五十六期的，已於十月一日發行，。改爲一小張，每逢星期日發行，賣銅子一枚了

定性分析　陳世璋著
現已出版每冊實價二元
北大出版部發賣

晨報副鐫合訂本
晨報副鐫每日一張，按日隨北京晨報發行，不另收價；每月裝訂成本，定價每本銅圓三十枚。外埠函購小通信地址，並封寄郵

[illegible]

(二)前在本課填過住址者如有遷移即來本課聲明更改是爲至要

(三)本校學生自辦之週刊及各同學會有借本課爲通信收轉者須將社址會所及收信人姓名來課登記

郵寄大洋一分。合購多份特減，代派另議。▲第五十五期以前的舊報，都是成冊的，尙存有三十餘期，每冊三分，每百冊一元。▲報社北京，後門內，東高房，十七號。

▲本校出版部代售
羅素心的分析英文原稿
▲每本價一元二角

費二十五分，寄費在內，本社卽當將書寄奉。外埠代派，不折不扣，寄售時准其酌加郵費。北京宣武門外丞相胡同晨報社總發行。

第一條　本會定名爲國立北京大學畢業同學會

第二條　本會以敦篤友誼研究學術爲宗旨

第三條　凡國立北京大學本科畢業同學皆得入會爲會員

第四條　本會設幹事會執行大會議決事件由每屆畢業同學在常年會用記名投票法各選出幹事二人組織之

幹事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五條　本會集會分左列三種由幹事會召集之

1 常年會　於每年九月舉行一次

2 懇親會　每年至少於春季舉行一次

3 臨時會　遇必要時經幹事會議決或會員二十人以上之提議得開臨時會

第六條　本會集會以全體會員五分一之出席爲法定人數不足法定人數時不得議決會務及選舉職員

第七條　本會經費以左列各項充之

甲　入會金　每人銀洋二元

乙　特別捐　由會員自由捐助之

以上兩項作爲本會基金不得動用

丙　常年費　每人銀洋一元於常年會時交納之

丁　基金利息

以上兩項作爲本會常年經費

前項經費由幹事會負責收支保管並編製報告書於常年會前分送各會員

第八條　本會會所設在北京

第九條　本簡章由會員二十，以上之提議經常年會出席會員三分二之可決得修正之

第十條　本簡章自大會議決日施行

▲第一屆幹事會幹事名單

十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成立大會舉定

畢業年分	姓名	
二年	張爲章	夏昌熾
五年	衛梓松	葉志
六年	魯邦瞻	關棠
七年	廖書倉	許光福
八年	林彬	張修
九年	張煦	趙鴻業
十年	張瑄	林曉
十一年	徐輔德	周長憲

▲國立北京大學畢業同學會幹事會辦事細則

民國十一年十月一日第一屆幹事會議決施行

第一條　本幹事會執行大會議決之事件

第二條　本幹事會每月至少開會一次於每月初旬舉行之

第三條　開會時由幹事互推一人爲臨時主席

第四條　本會幹事會非有幹事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會

第五條　本幹事會之議事以出席幹事之過半數決之可否同數取決於臨時主席

第六條　本幹事會分四股如左

一文牘股幹事四人

二編輯股幹事六人

三會計股幹事二人

四庶務股幹事四人

第七條　文牘股幹事掌典守印章撰擬文書函電收發校保存文件議事紀錄及其他關於文牘一切事項

第八條　編輯股幹事掌編輯會員錄會務紀錄及其他關於編輯一切事項

第九條　會計股幹事掌出納保管款項整理簿據及其他關於會計一切事項

第十條　庶務股幹事掌購備物品支配雇工會所設備事項各種集會籌備事項及其他不屬於他股一切事項其所經付款項應將細賬及收據或發單交會計股存查

第十一條　各股經辦事項有隨時在幹事會詳細報告之義務

第十二條　各股幹事由全體幹事投票互選之

第十三條　遇有事項須數股或全體幹事協同執行時應由幹事會決定執行之

第十四條　本細則得由全體幹事三分二之出席議決修正之

第十五條　本細則施行期間至下屆幹事選出時爲止

▲國立北京大學畢業同學會幹事會各股幹事名單

一文牘股幹事

林彬　佛性　住北京公寓
廖書倉　大酉　後門內後局大院二十五號
張瑄　璧侯　皮庫胡同大元公寓
夏昌熾　光宇　東單二條二十七號

二編輯股幹事

魯邦瞻　望巖　後門內西樓巷二十一號
張修　仲和　東城弓弦胡同大口袋胡同五號
張煦　怡蓀　後門內二眼井橫柵欄一號
趙鴻業　雁孫　闢才胡同甲一號
徐輔德　佐良　景山東街西老胡同二十號
周長憲　邦式　騎河樓妞妞房一號

三會計股幹事

衛梓松　小赤　景山東街東老胡同十號
關棠　子高　騾馬市米市胡同南海館

四庶務股幹事

張爲章　服五　前門內羊毛胡同三號
林曉　覺辰　西四馬市華北大學
葉志　靜遠　小雅巴胡同十四號
許光福　介之　米市大街北京公寓

北大學生會平民夜校啓事

本校業已開課後列各項課程尙缺教員同學中如有欲担任者請在各院號房簽名以便聘請爲荷

高小一班：歷史地理國語　高小二班：國語理科

高小三班：算術國語地理　國民一班：算術國語

國民三班：國文國語

北大第二平民學校啓事

本校教職員全體公鑒：茲定於本月十四日（卽星期六）午後七時，在本校閱覽室開教職員聯席會議，報告本校各種重要事件，並照章改選職員。至希準時蒞會爲荷！

北大平民教育講演團通告

新舊同學公鑒　本團志在改造社會促進民智歷年來經本團同人之竭力經營曾不敢謂成績卓著而每次本團講演時聽衆總在六十人以上由此可知本團能影響于社會實非淺鮮現在本團爲欲擴充起見故於開講之始徵求團員凡我同學務希多多加入共策進行

陸紹彬遺失 1382 號北大學生銀行抵押寄存証票明作廢

我已改京，仍寓銀閘六號。　延瑞祺白。

傳訂倒，乃本傳第二頁）第五至第十，劉基傳，首缺。第十一至第十四頁，廖永忠傳。第十五頁至第十六頁，馮國用傳。第十七頁，王志傳。第十八，十九頁，桑世傑，子敬傳。第二十頁，華高傳。第二十，二十一頁金朝興傳。第二十二頁，陳桓傳。第二十三頁，張赫，朱壽傳。第二十三頁，王眞傳。第二十四頁，王銘傳。第二十五頁，汪興祖傳。第二十六頁至三十一頁，李思本傳。第三十二至三十六頁，馮勝傳。第三十七至三十九頁，陶安傳。第四十至四十一頁，胡大海傳。第四十二至四十四頁，吳良，吳禎傳。第四十五頁，耿時傳。第四十六頁，薛顯傳。（二）一本，六十二頁。首二頁不知何人。第三至第六頁，郭英傳。第七頁，陳德傳。第八頁，張龍傳。第九頁，王弼傳。第十頁，胡顯傳。第十一頁，張銓傳。第十二頁，黃彬傳。第十三頁，趙德勝傳。第十四頁，丁普郎傳。第十五許瑗傳。第十六頁，陳文傳。第十七，十八頁，唐鐸傳。第十九頁，張檡傳。第二十，二十一頁，孫炎傳。第二十二頁，趙天麟傳。第二十三頁，賀的里六剌傳。第二十四頁，劉崧傳。第二十五頁，俞廷玉傳。第二十六頁，高顯傳。第二十七頁，曹震傳。第二十八頁，樂韶鳳傳。第二十九頁，張晁傳。第三十頁，許主傳。第三十一頁，張子明傳。第三十二至三十四頁，徐壽輝傳。第三十五至三十七頁，汪廣洋傳。第三十八至四十一頁，朱升傳。第四十二至四十五頁，王愷傳。第四十六頁，牛諒龍傳。第四十七至五十一頁，方國珍傳。第五十二至五十五頁，郭子興傳。第五十六至五十八頁，陶凱傳。第五十九至六十頁，吳雲傳。第六十一至六十二頁，范常傳。（下缺）三，一頁。按係洪武年間紀事。上半頁，有「癸巳，六月，徐達，耿再成，耿炳文，郭英等皆來歸。一及甲申，春，正月甲子朔，張士誠，自稱誠王，國號大周，改元天祐。七月，滁大旱，禱於豐山，柏子潭神祠。……」

57 武官襲職名單一摺。上半蠹殘。人名計：王猷，柴什尋，毛有光，魏道 胡弘先，江時龍，李惟新，魯登，姚允中，宋弘胤，錢世榮，張漢傑，福鎮，張惟勳，錢百明，孫，李鳳翔，周良輔 章奇，劉自乾，王仲禮，冷允登，黃極，陳惟昌，搖起龍，董天才，袁享吉，石國柱，陳得華；朱家賓，李古先，楊化成，朱唐憲，陳子俊，王拱樞，張國威，王

寅。

58 上直南京羽林左衛官員承襲揹錄簿一冊。首缺。計：指揮使四員，故員一。指揮同知八員，故員二，指揮僉事十二員，襲數未全一員，故員二，優養婦女二。衛鎮撫二員，故員一。「左所」正千戶三員。署正千戶事，副千戶二員 副千戶八員，故員二，優養婦女一。世襲百戶六員，故員二。試百戶二員。所鎮撫二員，故員一，優養官一員。「右所」正千戶四員。副千戶四員，故員一，優養官一員。實授百戶八員，故員五。所鎮撫一員，故員一，「中所」正千戶二員，故員一。副千戶七員，襲數未全一員，故員一 實授百戶十員。故員二。試百戶一員。所鎮撫一員，故員一，優養女一。「前所」正千戶 員，故員一。副千戶六員，故員一，世襲千戶五員，故員二，優養婦一。試百戶四員。所鎮撫一員。「後所」正千戶一員，故員三。副千戶五員。實授百戶三員，故員三。試百戶三員，故員一。所鎮撫一員，故員一。「水軍所」正千戶一員，優養婦一。副千戶四員 世襲百戶七員，故員二。試百戶一員，故員二。總旗一。整碎共一百一十三頁。

59 掌銓題稿刻本，卷三十一至三十三，一冊，連目錄計三十二頁。時代在隆慶年間。

60 崇禎十三年，十一月，題本抄一冊，首缺，共二十六頁。

61 實錄殘葉一頁。前半頁有「甲申葬簿郭氏。」後半頁有「丁酉，朝鮮國王，李倧遣陪臣刑曹判書權應昌奉表謝恩宴賚如例。」

62 崇禎元年，四月，二十五日朝鮮國王，李倧上表一件：謝崇禎即位賜綵幣文錦，并賀登極

63 天啟元，二，三，四年，優給武職官員子孫年俸清冊一冊。首尾不全。

64 順治元年崇封攝政王冊文　維順治元年歲次甲申十月乙卯朔初十日甲子皇帝制曰：太祖武皇帝鴻功肇基，垂裕後昆。太宗文皇帝纘位，西並蒙古，東臣朝鮮，拓土開疆，定制崇禮。皇（缺）叔父攝政王征討元裔插哈喇國俘其后妃世子，滅其部族，獲（缺）寶。又隨（缺）大破江華島，盡虜其國王宮眷，遂平朝鮮。各（缺）克野，戰必勝，情（缺）體國忠貞，助成大業。（缺）冊先封容王（缺）寶金付朕躬。朕思叔父功德冠于周公，昔周公奉武王遺命